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「校外住宿費」 切 結 書

學生姓名：_____學號：_____

系組年班：_____連絡電話：_____

賃居地點：_____

☐提供資料均屬實，如有不實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歸還全額臺灣銀行就學貸款「校外住宿費」款項。

請依個人狀況就下列項目勾選

☐有校外租屋事實，提供租賃契約影本(有學生姓名、租賃期限)。

☐續租(舊約上備註新的租賃期限並請簽名)

☐有校外租屋事實(非學生本人簽約)

簽約人姓名：_____，與學生關係：_____

提供租賃契約(需有簽約人簽名、租賃期限)。

☐續租(舊約上備註新的租賃期限並請簽名)

☐有校外租屋事實，但無法提供租賃契約(原因：_____

_____。

提供佐證資料：_____

此致

法鼓文理學院課外活
動與生活輔導組